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平乐再生水厂二期  
工程PPP项目（第二次）

# 资格预审文件

（项目编号：ZLZFCG2019-005）

招标人：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规划建设局

代理机构：中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七月

# 目 录

<b>资格预审公告</b> .....	<b>1</b>
1.1 项目概况.....	1
1.2 社会资本资格要求.....	3
1.3 购买资格预审文件时须提交以下资料: .....	5
1.4 资格预审方法.....	6
1.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6
1.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接收时间及地点.....	7
1.7 发布公告媒介.....	7
1.8 其他相关安排.....	7
1.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8
1.10 特别说明.....	8
1.11 联系方式.....	8
<b>资格预审须知</b> .....	<b>11</b>
2.1 定义.....	11
2.2 项目概况.....	12
2.3 资格预审文件.....	14
2.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15
2.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16
2.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16
2.7 申请人的资格变更.....	17
2.8 资格预审的原则.....	17
2.9 招标人保留权利.....	18
2.10 通知和确认.....	18
2.11 纪律与监督.....	19
<b>资格预审方法</b> .....	<b>21</b>
3.1 评审方法.....	21
3.2 完整性、合规性的符合性评审.....	21
3.3 法律要求的符合性评审.....	23
3.4 主体的资格性评审.....	23
3.5 财务能力和实力的资格性评审.....	23
3.6 合格的投标人.....	23
<b>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b> .....	<b>24</b>
附件 1: 资格预审申请函.....	25
附件 2: 资格预审申请表.....	28
附件 4: 声明函.....	33
附件 5: 信用信息.....	35
附件 6: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36

# 资格预审公告

本项目采用 PPP 方式进行采购，由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规划建设局作为本项目的实施机构，具体负责本项目社会资本招标等工作。现已经具备采购条件，特邀有兴趣的潜在社会资本提交资格预审申请。

## 1.1 项目概况

1.1.1 **项目名称：**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平乐再生水厂二期工程 PPP 项目（第二次）

1.1.2 **采购编号：**ZLZFCG2019-005

1.1.3 **项目地点：**本项目位于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旗路东侧，渡口路北侧，平乐再生水厂一期东南侧。

### 1.1.4 项目基本情况

#### 1.1.4.1 项目服务范围

本项目的服务范围为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的建成区。

#### 1.1.4.2 项目建设规模

厂区内工程：包括土建、设备按规模 8 万 m<sup>3</sup>/d 设计；包括生产及生活辅助设施、道路、绿化等附属工程。主体工艺采用 A/A/O 生化反应池+磁混凝沉淀。

#### 1.1.4.3 项目投资规模

本项目的总投资为 29872.8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28866.6 万元，建设期利息为 644.1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362.2 万元。建设投资中工程费用为 23812.4 万元，工程建筑其他费用为 2915.9 万元，预备费为 2138.3 万元。

#### 1.1.4.4 项目合作期限

本项目合作期限为 26 年，其中建设期为 1 年，运营期为 25 年。（暂定，最终以实际批复的年限为准）。运营期的计算时间以项目实际竣工验收并通过环保局验收合格后的时间为准，环保局验收合格后的时间开始进入运营期。

#### 1.1.4.5 项目运作模式

本项目以公开招标的采购方式确定社会资本中标人，中标人依法组建项目公司，政府授权项目实施机构与项目公司签订 PPP 项目合同，PPP 项目由项目公司组织实施，并于实施过程中按照不同阶段以参与主体身份签订各项实施或委托合同。

本项目中新建的污水处理设施，采用由项目公司承担新建项目融资、建造、运营、维护等职责，合同期满后项目资产及相关权利等移交给政府的项目运作方式，即“建设—运营—移交（BOT）”合作模式。

本项目属于民用污水处理项目，在运营期内有因项目产生的收入来源，主要是自来水公司代收的居民污水处理费，但收入不足以满足社会资本或项目公司成本回收和合理回报，故需要政府每年向项目公司提供可行性缺口补助。

#### 1.1.4.6 项目公司股权情况

社会资本方中标后，依法设立项目公司。

项目公司资本金为项目总投资额的 20%，由社会资本方负责注资，按本项目总投资估算金额约 29872.8 万元计算，社会资本方应缴纳资本金为人民币 5974.6 万元。其余资金（约 80%）通过社会资本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各种投融资方式筹措。

为减少政府对新建项目的前期投入，发挥社会资本融资、专业、

技术和管理优势，提高项目运作效率，并简化项目管理流程和便于项目成本核算，建议本项目政府不参股项目公司，且在合作期内政府既不承担债务也不参与经营期利润分配，项目公司由社会投资人全资成立。工程建设资金全额由社会投资人负责筹措和投入。项目实施机构和财政部门监督社会资本按照采购文件和项目合同约定，按时完成项目建设所需融资。

## 1.2 社会资本资格要求

1.2.1 应具备实施本项目所需的除自有资金外的融资偿债能力，并应向招标人提供相应的文件予以证明（资格预审申请人若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双方均需提供下述材料）：

近三年企业净现金流为正数（指 2016 至 2018 年）；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80%，净资产不低于 1 亿元（以经审计的 2016 年至 2018 年年度财务报告为准）。

1.2.2 具备建设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或以上资质，符合相关技术标准要求的技术水平和能力，拥有相应的专业技术团队，实力雄厚。同时投标人的营业资格及资质、安全生产许可证均已通过有关部门的年审或备案，投标时均属有效。

1.2.3 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级别的注册建造师；持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以及在本单位 2019 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

注：①建造师的专业及等级标准按《注册建造师执业管理办法（试行）》及《注册建造师执业工程规模标准（试行）》；注册建造师包括延续注册成功的注册临时建造师。②相关证件均应在有效期内。③根据广东省建设厅《关于明确省外二级建造师入粤注册和执业有关问

题的通知》（粤建市函〔2011〕218号），二级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注册证书仅限所在行政区域内有效，不得跨省执业。④项目负责人在任职期间不得担任专职安全员，项目专职安全员在任职期间也不得担任项目负责人。

1.2.4 在投标截止时对参加登记报名的投标人进行信用信息查询，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将取消其参与本次投标的资格。

1.2.5 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注册成立的独立企业法人（不接受以分支机构为代理人的申请），没有处于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等状况，在最近三年内投标过程中无违法犯罪记录。

1.2.6 商业信誉良好，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近三年内财务会计资料无虚假记载、银行和税务信用评级系统或企业信用系统无不良记录。

1.2.7 具备施工资质的广东省外注册的资格预审申请人必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已审核挂网的进粤备案信息自动转入该登记平台），并能在广东建设信息网（网址：[www.gdcic.net](http://www.gdcic.net)）“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专栏查询。

1.2.8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二家（含二家）。联合体的各方应共同推荐一名成员为联合体主办人，主办人应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联合体通过资格预审后，其

各成员组成、股权比例、职责分工等主要条款不得改变。

1) 投标申请人必须是依法成立并具备承担该项目投资能力、有类似业绩与经验、信誉良好、无不良记录的独立企业法人或企业法人组建的联合体。采用联合体方式的，在联合体中一名成员应被指定为牵头人，牵头人应被授权代表任何一个成员或全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指示。

2)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成员）只能参加一次对本项目的投标。禁止投标人以自己名义或通过加入一个或多个联合体进行多重投标。作为单个的实体或联合体通过报名审查的投标人不得以母公司、子公司、分公司或者关联公司代替。

3)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中各成员单位在成立项目公司时，所占股权比例不得低于 0%（不含 0%）。

### 1.3 购买资格预审文件时须提交以下资料：

1.3.1（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人）法定代表人有效证明书原件及被委托人有效授权书原件（法定代表人亲自报名不需要被委托人有效授权书）；

1.3.2 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各方）的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1.3.3 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一方）的工程施工资质证书副本复印件；

1.3.4 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一方）的建筑施工企业安全许可证复印件；

1.3.5 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一方）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以及社保缴费证

明复印件；

1.3.6 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一方）具备实施本项目所需的除自有资金外的融资偿债能力的证明文件复印件；

1.3.7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用信息查询打印件；

1.3.8 如投标人组成联合体投标的，则须提供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原件（见格式）。

以上所有需要年审的证件必须经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年审合格才有。按顺序用 A4 纸装订成册，所有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开标时提供原件核对。

## 1.4 资格预审方法

1.4.1 本资格预审采用合格制（具体评审办法见资格预审文件）。未参加本次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及未通过本次资格预审的申请人不得进入下一轮公开招标活动。

1.4.2 当满足资格预审标准的申请人不足 3 家时，重新组织资格预审；满足供应商资格预审标准，资格审查合格的申请人作为本项目公开招标采购程序的正式投标人。

1.4.3 未参加本次资格预审或资格预审不合格的申请人均不得进入本项目公开招标采购程序。

## 1.5 资格预审文件的获取

1.5.1 **发售时间：**2019 年 7 月 30 日至 2019 年 8 月 5 日（每天上午 9:30 至 11:30，下午 3:00 至 5:00；节假日除外）；



1.5.2 **发售地点：**中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地址：湛江市人民大道中45号祺祥大厦三楼）；

1.5.3 **文件售价：**资格预审文件每套500元，售后不退，谢绝邮购。

## 1.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接收时间及地点

1.6.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方式：**书面送达方式递交

1.6.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地址：**中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湛江市人民大道中45号祺祥大厦三楼）

1.6.3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19年8月20日上午9:30。

## 1.7 发布公告媒介

本次资格预审公告在湛江市政府采购网、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发布。

## 1.8 其他相关安排

1.8.1 资格预审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后，采购人将组织资格预审委员会对所有递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社会资本进行资格预审，并按规定公示资格预审结果。

1.8.2 采购人将向通过资格预审的社会资本发售招标文件，具体发售时间、方式及地点等信息将另行通知。

1.8.3 社会资本应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递交至指定地点。

1.8.4 采购人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组织评审委员

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由评审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推荐候选中标社会资本。

## 1.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9.1 项目前期已发生费用，项目公司成立后，由项目公司承担并直接支付，计入工程成本。在项目公司成立以前，由财政资金垫付。

1.9.2 招标人已支付的本项目前期工作费用（以招标人提供的付款凭证为准），由项目公司在正式签订 PPP 项目协议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招标人。

1.9.3 特别说明：根据《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平乐再生水厂 BOT 项目特许经营权（含厂外配套管网 BT 项目）》合同条款第 9 条的约定，第二期中标人须收购项目第一期中标人的剩余资产和剩余经营期预期的收益。收购价格由招标人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中介机构进行审计、评估为依据。第一期中标人要确保特许经营权期间污水处理厂的正常运作不受影响。

## 1.10 特别说明

已购买资格预审文件而不参加的社会资本，应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 2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函告采购机构。

## 1.11 联系方式

项目实施机构（采购人）：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湛江市人民大道中 42 号泰华大厦 16 楼

联 系 人：麦工

联系电话：0759-3393066

采购代理机构：中量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湛江市人民大道中 45 号祺祥大厦三楼

联 系 人：梁启华

联系电话：0759-3289979 传 真：0759-3289637

格式：

##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投标项目名称： \_\_\_\_\_

致： \_\_\_\_\_（招标人名称）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以上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主办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联合体主办人：（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分工内容： \_\_\_\_\_

联合体成员：（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电话/传真： \_\_\_\_\_

分工内容：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 资格预审须知

## 2.1 定义

- “招标人”** 指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规划建设局。
- “招标文件”** 指招标人在本项目采购阶段发布的关于采购阶段的程序和要求文件，包括《投标人须知》、《PPP项目协议》、《项目公司股东协议》（含项目公司章程）等文件。
- “独立申请人”** 指独自成为本项目资格预审申请人的法人实体。
- “《项目公司股东协议》”** 指中标人与政府指定机构签署的《项目公司股东协议》。
- “《PPP项目协议》”** 指招标人与项目公司正式签署的《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平乐再生水厂二期工程PPP项目协议》。
- “潜在投标人”** 指已通过资格预审，且已收到招标人发出的投标邀请书，并申请参加本项目招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下称“中国”）境内企业法人。
- “项目公司”** 指政府指定机构与中标人为本项目之目的在湛江市共同设立的公司。
- “投标文件”** 指潜在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而制作的，表明潜在投标人有关情况及参加投标的文件。
- “资格预审申请人”** 指具有雄厚的资金实力、先进的业绩经验，且申请参加本项目资格预审的中国境内企业法

人。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指资格预审申请人按照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而制作的，表明其有意参加招标人组织的资格预审并提供有关情况的文件。

## 2.2 项目概况

### 2.2.1 项目名称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平乐再生水厂二期工程PPP项目（第二次）（下称“项目”）。

### 2.2.2 项目地址

本项目位于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旗路东侧，渡口路北侧，平乐再生水厂一期东南侧。

### 2.2.3 项目建设规模

2.2.3.1厂区内工程：包括土建、设备按规模8万m<sup>3</sup>/d设计；包括生产及生活辅助设施、道路、绿化等附属工程。主体工艺采用A/A/O生化反应池+磁混凝沉淀。

2.2.3.2项目投资规模：本项目的总投资为29872.8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28866.6万元，建设期利息为644.1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362.2万元。建设投资中工程费用为23812.4万元，工程建筑其他费用为2915.9万元，预备费为2138.3万元。

### 2.2.4 项目采购方式和内容

经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授权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作为项目实施机构和招标人，通过公开招标确定本项目社

**会资本。**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授权，社会资本成立项目公司，并授权项目公司特许经营权。

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项目公司签署《PPP项目协议》，由项目公司在经营期内采用建设-运营-移交的方式，按照约定的建设标准投资建设项目，并负责项目的运营和维护，PPP合作期满后，将正常运行情况下的所有资产无偿移交给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授权政府部门或其指定机构。

### **2.2.5 服务期限**

本项目合作期限为26年，其中建设期为1年，运营期为25年（暂定，最终以实际批复的年限为准）。运营期的计算时间以项目实际竣工验收并通过环保局验收合格后的时间为准，环保局验收合格后的时间开始进入运营期。

### **2.2.6 项目回报机制**

#### **2.2.6.1 回报支付方式**

本项目回报机制为可行性缺口补助，即本项目的污水处理费包括自来水公司代收的居民污水处理费和政府支付的可行性缺口补助。项目污水处理服务费是“按日计量、按季度支付、定期考核”，属于按量付费。

#### **2.2.6.2 污水处理服务费**

污水处理服务费 项目公司收取的污水处理服务费由污水处理单价和污水处理量 决定。污水处理服务费采用“按日计量、按季度支付、定期考核”的方式，按实际发生的处理水量、污水处理单价和绩效评价系数进行计算和支付。

## 2.3 资格预审文件

### 2.3.1 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

- a) 本资格预审文件包括资格预审须知、资格预审方法、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以及根据第2.3.2条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和第2.3.3条款对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 b) 当资格预审文件、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 2.3.2 资格预审文件的澄清

- a) 申请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资格预审文件的全部内容。如有疑问，应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日四（4）日之前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要求招标人对资格预审文件进行澄清。
- b) 招标人应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日三（3）日之前做出书面答复。该答复将不指出问题的来源，并将通知所有购买资格预审文件的资格预审申请人。

### 2.3.3 资格预审文件的修改

- a) 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日之前，招标人对已发出的资格预审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资格预审文件的组成部分。
- b)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编制的，招标人应当在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日至少三（3）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资格预审申请人修改资格预审文件。不足三（3）日的，招标人应当顺延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截止日。



- c) 资格预审申请人收到上述通知后，应在二十四（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确认已收到该通知。

## 2.4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

### 2.4.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编制要求

- a)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应按第3部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组成部分。
- b)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
- c) 提交的任何证明材料都需每页加盖申请人公章。
- d) “资格预审申请函”应附申请人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财务报告、资质文件、安全生产许可证，信用信息查询文件等。
- e) “项目经验表”，每张表格只填写一个项目，并标明序号。

### 2.4.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装订、签字

- a)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均应以中文准备。与资格预审有关的报告、文件或介绍材料，以及资格预审申请人和招标人之间的往来通信和文件，均须用中文写成。资格预审申请人提供的任何文献资料印刷品，只要随附有关段落的中文译文，均可以是另外一种文字，所有文件均以中文译文为准。
- b) 申请人应按第2.4.1条款的要求，编制完整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的任何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申请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 c)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同时还需以U盘提交电子文本一份。正本和副本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书面文本与电子文本如有差异，以书面文本为准。

## **2.5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 **2.5.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封装**

- a)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开包装；
- b) 电子文本与正本封装在一起；
- c) 正本、副本与电子文本一起以牢固、不易损坏的同一个大密封包提交，并在密封包上标注“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平乐再生水厂二期工程PPP项目（第二次）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字样，在密封的状态下送达招标人指定地点。

## **2.6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

### **2.6.1 评审小组**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由招标人组建的资格预审评审小组（下称“评审小组”）负责审查。评审小组由评审专家共5人组成。

### **2.6.2 资格审查**

评审小组根据第2部分“资格预审方法”对所有已受理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审查。没有规定的方法和标准不得作为审查依据。

### **2.6.3 澄清、说明或补正**

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小组应当就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以书面形式要求申请人进行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申请人应当根据问题澄清通知，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并不得改变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7 申请人的资格变更**

潜在投标人应在购买招标文件时以及整个采购阶段保证其持续具有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时所具备的资格条件。如果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组织机构、财务能力、信誉情况等资格条件发生任何实质性的变化，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之前向招标人提交变更资料。经招标人审查发现潜在投标人不再具备资格预审文件所要求的资格条件，招标人有权拒绝向潜在投标人出售招标文件或拒绝接受其响应文件，或取消其投标资格。

## **2.8 资格预审的原则**

资格预审申请人不允许以双重或多重身份同时提交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除母子公司组成联合体参与本项目资格预审申请外，母子公司（分公司除外）作为各自独立的法律主体，母子公司的资质和业绩归属各主体，不能转移和互用。

资格预审申请人提供的全部资料必须真实、准确、详细。资格预审评审工作将完全依据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料及资格预审申请人应招标人要求所做的补充澄清资料（如果有）进行。资格预审申请人如果不能提供某一方面准确、详细的具体证明材料，将被视为不具备或不满足该方面的资格预审条件。

参加资格预审申请即表明该资格预审申请人已承诺不以任何形式对本项目的资格预审原则和评审方法提出异议。资格预审申请人因参与本项目及资格预审所发生的所有费用在任何情况下均由其自行承担。有关资格预审及本项目的任何信息均为保密信息。未经另一方批准，资格预审的任何一方均不得向其他任何人泄露另一方与资格预审有关的任何信息。

如果在任何时候发现资格预审申请人在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提供的资料存在实质性的不准确、实质性的不完全、重大隐瞒或伪造资格预审资料的，招标人有权随时取消该资格预审申请人参加本项目资格预审的资格和参加本项目投标的资格。

## **2.9 招标人保留权利**

招标人保留以下权利：

- a) 取消资格预审程序和/或拒绝所有的资格预审申请；
- b) 当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少于三家时，将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 c) 可对本次采购的时间和程序进行修改；
- d) 本资格预审文件内容的解释权。

招标人将不因上述（a）、（b）、（c）、（d）条款的规定而负任何责任。如果招标人取消资格预审程序或拒绝所有资格预审申请，将立即通知所有资格预审申请人。

## **2.10 通知和确认**

### **2.10.1 通知**

本次资格预审结果以招标人的公告及书面通知为准。招标人确定资格预审结果后，以公告及书面形式向资格预审合格的资格预审申请人通知资格预审的结果并发送投标邀请书。资格预审合格的资格预审申请人在收到通知后三个工作日内，应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确认已收到通知，同时书面确认其是否准备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 **2.10.2解释**

应资格预审申请人书面要求，招标人将向未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解释评审的结果，但申请人不能要求招标人提供该结果的证据。

### **2.10.3考察**

招标人在发出招标邀请函后，有权组织人员对申请人提交的资格预审文件中“项目经验表”内容进行考察，考察不通过或证明存在造假行为的，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 **2.11 纪律与监督**

### **2.11.1严禁贿赂**

严禁申请人向招标人、评审小组成员和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行贿。

### **2.11.2不得干扰资格审查工作**

申请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资格预审的审查工作，否则将导致其不能通过资格预审。

### **2.11.3保密**

招标人、评审小组成员，以及与审查活动有关的其他工作人员应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审查、比较进行保密，不得在资格预审结果公

布前透露资格预审结果，不得向他人透露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情况。

#### **2.11.4 投诉**

申请人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资格预审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 资格预审方法

### 3.1 评审方法

招标人按照下述三个环节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评审，未通过上一环节评审的，即视为不合格申请人，不能进入下一环节的评审：

- a) 依据第3.2条，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完整性、合规性以及是否符合资格预审文件的基本要求进行符合性评审；
- b) 依据第3.3条，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中相关文件签署的有效性、证明材料、涉诉情况是否符合资格预审文件中的法律要求进行符合性评审；
- c) 依据第3.4至3.7条，对资格预审申请文件进行资格性评审。只有全部满足下述3.4至3.7资格性要求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才是合格的。不满足任意一条资格性要求的，将被认定为不合格申请。

### 3.2 完整性、合规性的符合性评审

招标人将审查申请人递交的资格预审申请文件下述事项：

- a)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是否按照规定的时间、地点及方式递交；
- b)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内容编制、签字、盖章、装订、密封、数量是否符合要求；
- c) 申请人是否对资格预审文件中提出的所有要求和条件做出了响应；

d) 申请人是否提供了资格预审文件中要求的各类文件、证照和资料。

相关文件的符合性评审要求列明如下：

序号	资格预审事项	资格预审符合性评审标准
1.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递交	按照资格预审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及方式递交
2.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的内容编制、签字盖章、装订、密封、数量	符合资格预审文件的要求
3.	资格预审申请函	除要求填列的内容外，资格预审申请函未作出任何修改。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4.	资格预审申请表	按照招标人要求的格式提供
5.	申请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6.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具备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申请人公章
7.	财务报告	具备经审计的 2016 年至 2018 年年度财务报告，复印件加盖申请人公章。
8.	资质文件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或以上施工资质及安全生产许可证
9.	项目负责人	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类）以及养老保险缴费证明复印件加盖申请人公章
10.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有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并加盖申请人公章
11.	信用信息	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复印件加盖申请人公章。
12.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如有）	接受联合体。联合体成员数量不超过 2 家，已按照要求提交《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 3.3 法律要求的符合性评审

资格预审申请人必须按照附件4的内容进行声明并保证。

### 3.4 主体的资格性评审

申请人应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含贰级）或以上施工资质。

申请人拟担任本工程项目负责人的人员为：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级别的注册建造师；持有在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以及在本单位2019年以来任意一个月的养老保险缴费证明。

### 3.5 财务能力和实力的资格性评审

本项目对资格预审申请人的除自有资金外的融资偿债能力要求包括：

近三年企业净现金流为正数（指2016至2018年）；资产负债率不超过80%，净资产不低于1亿元（以经审计的2016年至2018年年度财务报告为准）。

### 3.6 合格的投标人

项目有3家以上投标申请人通过资格预审的，采购人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文件准备工作；项目通过资格预审的投标申请人不足3家的，采购人应在实施方案调整后重新组织资格预审；项目经重新资格预审合格投标申请人仍不够3家的，可依法调整实施方案选择的采购方式。

##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格式

### 资格预审申请文件目录

#### 1. 资格预审申请函

按照附件 1 格式提交。

#### 2. 资格预审申请表

按照附件 2 格式提交。

####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按照附件 3 格式提交。

#### 4. 声明函

按照附件 4 格式提交。

#### 5. 其它必要文件

申请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财务和其他方面的资料,包括融资偿债能力的资料等。

## 附件1：资格预审申请函

### 资格预审申请函

致：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 经研究并充分理解贵方资格预审文件后，下述签字人被授权正式代表\_\_\_\_\_（下称“申请人”）并以申请人名义在此申请参加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平乐再生水厂二期工程 PPP 项目（第二次）的资格预审。
2. 随申请函附上确认下述情况的原始文件的复印件：
  - (a) 申请人经年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
  - (b) 申请人资质文件，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
  - (c) 除自有资金外的融资偿债能力证明材料。
  - (d) 安全生产许可证。
3. 在此同意授权贵方及贵方授权的代表可对我方所提交的与本申请函有关的证明、文件和资料进行查询或调查以证实其真实性。申请函作为授权信，已提供给任何一个可提供证明材料的有关机构或其授权代表，以使其提供贵方认为需要的资料，从而便于贵方证实申请函中的声明和资料以及申请人的能力。
4. 贵方及贵方授权代表可与下列人员联系以进一步了解情况：

管理人员	
联系人员 1:	电话 1:
联系人员 2:	电话 2:

财务人员	
联系人员 1:	电话 1:
联系人员 2:	电话 2:

5. 我方知晓本次资格预审将作为进一步参与本项目的必经程序,但接受资格预审申请文件并不意味着我方已经通过资格预审。
6. 我方充分理解下列条件后作出资格预审的申请:
- (a) 资格预审合格的申请人在递交响应文件时, 如果其资格发生任何实质性的变化, 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前提交变更资料以取得招标人对资格审查的重新确认。
- (b) 贵方保留下列权利:
- (i) 只选择最符合要求的申请人;
  - (ii) 拒绝或接受任一申请人;
  - (iii) 取消资格预审程序, 以及拒绝所有的申请;
  - (iv) 当通过资格预审的申请人少于三家时, 将重新组织资格预审; 和
  - (v) 对资格预审文件内容的解释权。
- (c) 贵方无须对前款行为负任何责任, 并且没有向申请人解释原因的义务。
7. 下述签字人声明资格预审申请函中所作的说明及提供的资料的任一细节都是完整的、真实的和正确的。

(以下无正文)

牵头方或独立申请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成员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若申请人为独立申请人，成员就不需要盖章或签字。

附件2：资格预审申请表

表 1 申请人基本信息表

1、一般资料				
公司名称				
独立申请人	是	联合体	是	联合体牵头公司 是 否
	否		否	联合体成员公司 是 否
主要业务范围				
成立日期				
经营年限				
公司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地区号码		电话号码	
传真	地区号码		传真号码	
2、联系人员				
	综合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财务人员	
姓名				
职务				
电话				

表 2 申请人组织机构表

1、管理人员名单		
公司名称		
主要负责人	姓名	联系电话
董事长		
副董事长		
总经理/总裁		
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		
本项目的项目经理		
2、公司股东名单（股份比例大于 10%的股东）		
股东名称	股份 (%)	国籍
3、子公司（标明股份比例）及分公司清单		

注：后附资格预审申请人的工商登记资料。

若投标人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成员都需提供上述各表。

### 表3 融资偿债能力

1、申请人须提供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财务报告。上述财务报告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信息：

- (1) 资产负债表；
- (2) 损益表；
- (3) 现金流量表；
- (4) 评价公司财务实力的其它支持资料。

申请人应提供足够详细的上述资料以供招标人判断：如果资格预审申请人确定为中标人的话，是否有能力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出资设立项目公司，是否具备履行本项目建设和运营义务的财务实力。

注：若申请人成立时间不满足以上要求，则提供申请人自成立时间内至资格预审申请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内的财务报表；若申请人是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成员都需提供。



### 附件 3：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书

####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附：

营业执照（注册号）：

经济性质：

主营（产）：

兼营（产）：

申请人名称（盖公章）：

地址：

签发日期：

注：联合体申请的，联合体主办方提交。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注册于\_\_\_\_\_（注册地）的 \_\_\_\_\_（申请人）之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职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本单位的\_\_\_\_\_（被授权人姓名、性别、职务、身份证号码）全权代表本人及本公司处理与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平乐再生水厂二期工程 PPP 项目（第二次）投标有关的一切事宜。

被授权人在投标活动过程中递交、协商、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此活动相关的一切事务，与本人的行为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均为代表本公司实施的行为。本公司将承担被授权人行为的全部法律责任和后果。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委托期限至上述受托事宜终结之日止。

申请单位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人）签字：

授权代表（被授权人）签字：

年 月 日

注：联合体申请的，联合体主办方提交。

附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同时加盖申请人公章。

附 2：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同时加盖申请人公章。

#### 附件4：声明函

申请人已收到《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平乐再生水厂二期工程 PPP 项目（第二次）资格预审文件》，对资格预审文件的合法性、完整性均无异议。

申请人在此声明并保证如下：

1. 申请人为依法成立并有效存续的境内企业法人；
2. 申请人提供了资格预审申请文件 2.4 条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并声明和保证在本次投标过程中其所提供、披露的全部资料和信息均为真实的、准确和完整的；
3. 申请人参与本次资格预审的行为不违反公司章程和相关协议的约定，获得了公司董事会的合法授权，其行为是其真实的意思表示；
4. 在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申请人发生的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如声明函附件所列。在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申请人没有因为任何直接由于资格预审申请人的过失或疏忽，而在任何大型合同中严重违约、被逐出现场或被解除协议。在当前所有未决诉讼、违约或法律纠纷均应不影响本项目运作或对项目可能造成实质影响；
5. 申请人不是无力清偿债务者、没有处于受监管或被接管、清算的状态、没有破产或停业整顿，其业务没有处于被法院采取强制措施或管制的状态，其经营活动没有被中止，并且没有因上

述事件而成为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的对象；

6. 在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3）年内，申请人及申请人的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曾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和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所述的不良行为，包括没有编制虚假财务报表、提供虚假财务信息、就企业基本情况作虚假陈述等情况，且没有为获取某项合同而支付不正当费用或行贿等行为。

附表：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列表

年	胜诉或败诉或正在进行	审理或裁判机关	当事人名称、诉因、争议事项	争议金额

注：资格预审申请人应提供资格预审公告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内已经结束或正在履行的合同引起的重大诉讼、仲裁、行政处罚信息。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姓名：

（公章）

日期：

## 附件5：信用信息

- 1、提供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http://www.gsxt.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 2、资格预审申请人若为联合体，则联合体各方需提供上述材料。

## 附件6：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 联合体投标协议书

投标项目名称：

致：（招标人名称）

我方决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以上项目的投标，若中标，联合体各成员向招标人承担连带责任。我方授权委托本协议主办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参加投标、提交投标文件，以及与招标人签订合同，负责整个合同实施阶段的协调工作。

联合体主办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传真：

分工内容：

联合体成员：（盖章）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名）

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传真：

分工内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